

書面質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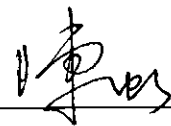
特區政府在 2016 年財政年度社會文化範疇施政方針中表示，加緊與相關工務部門溝通和協作，跟進望廈體育館的重建工程。望廈社屋工程二期暨望廈體育館重建工程（地庫結構）於 2011 年 7 月 15 日公開開標，規定最長施工期為 840 天，其中體育館地庫結構不多於首 270 日，整體工程預計在 2014 年年初完工。但因 2013 年承判商和分判商發生財務糾紛，以及訴訟等情況，導致工程停頓拖延，至今仍未有完工時間表。有議員曾於去年四月就此問題向政府質詢，當局回應指正循與承建商解約方式進行商討，待建設發展辦公室完成處理合同問題及接收工地後，隨即啓動項目的重新招標及啓動建設工作。

對於望廈社屋工程二期暨望廈體育館重建工程的延誤，坊間嚴重不滿。一，望廈體育館是澳門半島為數不多的公共體育場地，對特區體育事業的發展以及提升居民身體素質，有莫大的促進作用，現在工程完工無期，居民期望一再落空；二，對於一些大型工程出現預算大幅增加及不遵守工期的情況，政府未能及時查找癥結所在，對部門間的協調力不足，問責機制更無從談起；三，當局對望廈體育館重建工作重視不足，“加緊”、“跟進”的字眼無助於解決實際問題，質疑當局的決心及工作能力。

爲此，本人作出以下質詢：

1. 當局與望廈體育館承建商解約方式進行商討一事進展如何？甚麼時候能重新開標？
2. 望廈體育館工程延誤及完工時間的不確定，勢必導致預算超支，當局對此有否進行評估？
3. 新的望廈體育館將有何規劃？如何藉此向居民提供更優質的體育公共服務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陳 虹

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